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 天润 公告编号:2021-081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 天润”)于2021年11月17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拟提名补选邵铁瑞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补选其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拟提名补选黄艳艳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补选其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以上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邵铁瑞先生和黄艳艳女士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邵铁瑞先生和黄艳艳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

邵铁瑞先生简历:

男,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1年8月至1999年12月,在湖南汨罗纺织印染厂从事财务会计工作。2000年1月至2008年3月,在湖南公众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业务副所长、总经理。2008年4月至今,就任于湖南中智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湖南恒立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湖南华中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邵铁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邵铁瑞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将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最近一期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

黄艳艳女士简历:

女,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1986年7月至2001年12月在岳阳市法律顾问处、岳阳市第一律师事务所、湖南云梦律师事务所从事专职律师工作;2002年1月至2017年9月,在岳阳市法律援助中心从事援助律师工作;2017年10月至2021年4月,在岳阳市司法局从事公职律师工作。期间,曾担任市法援中心副主任、书记,行政应诉科科长,市局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和市律师行业党委专职副书记。2021年5月至2021年7月,湖南昌言(岳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21年8月至今任湖南云天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派驻湖南云天(岳阳)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黄艳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黄艳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暂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承诺将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最近一期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 天润 公告编号:2021-082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 天润”)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11月12日以电子邮件和直接送达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1年1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1年7月1日公司披露公司独立董事牟小容女士和罗筱琦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补选邵铁瑞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补选其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和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补选黄艳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补选其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邵铁瑞先生和黄艳艳女士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详细信息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进行公示,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出反馈意见。《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以上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与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上述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项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21年12月6日召开。

备查文件: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113 证券简称:ST 天润 公告编号:2021-083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提议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2月6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2月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2月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2月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1年12月1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凡2021年12月1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可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岳阳大道兴长石化大厦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补选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累积投票方式)

1.1 补选邵铁瑞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 补选黄艳艳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此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制逐项表决,补选2名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此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结果进行单独计票并予以披露。

此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1年11月18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补选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01	补选邵铁瑞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2	补选黄艳艳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1年12月2日(星期四)上午9:00~下午17:00。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3、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4、委托代理人凭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账户卡等材料办理登记手续。

5、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1年12月2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登记地点),不接受电话登记。

6、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7、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8、网络投票时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9、联系地址:湖南省岳阳市岳阳大道兴长石化大厦6楼

邮编:414000

联系电话:0730-8961178、8961179

联系传真:0730-8961178(传真请注明:参加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并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进行具体说明。(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七日

附件1: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现对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113”,投票简称为“天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无非累积投票提案;

(2)对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 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 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2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 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12月6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12月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1年12月6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 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_____作为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出席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表决意见			
1.00	补选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本议案实施累积投票,请在下面表格中填写票数(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1.01	补选邵铁瑞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02	补选黄艳艳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注册号码):_____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2021年 月 日

(说明: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总议案。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表决意见”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委托数量。若无指示,则本人/本公司之受托人可自行酌情投票表决。)

附件3

湖南天润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单位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	

A股证券代码:600610 A股证券简称:中毅达 公告编号:2021-090

B股证券代码:900906 B股证券简称:中毅达B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A股股份方式购买瓮福(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瓮福集团”)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预计构成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组上市。

一、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

2021年5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5月20日披露的《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以下简称“《重组预案》”)及其他相关公告及文件。

公司于2021年6月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58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3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7)。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回复工作。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回复《问询函》,并分别于2021年6月10日、6月18日、6月25日、7月2日及7月9日披露了延期回复《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2021-043、2021-047、2021-052、2021-054)。

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重组预案》进行了补充和完善,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5日披露的《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1-055)、修订版的重组预案等相关文件。

公司于2021年6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聘请中介机构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供服务的议案》;于2021年6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评估机构的议案》,完成了相关中介机构的选聘工作。

2021年11月1日,贵州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交易所涉的标的资产的资产评估结果进行了备案。

公司于2021年11月3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发出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4日披露的《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公告及文件。

2021年11月16日,取得了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证明》:瓮福集团及其设立于贵州省内的子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至今,在生产经营过程中能够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各级部门有关节能减排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标准,未因违反前述法律、法规、政策、标准而受到处罚;截至证明出具之日,在建、拟建、存量项目不属于受到国家能源消费强度和总量双控政策限制建设或运营的高耗能高排放项目,现有各项目能源、资源消耗情况均符合国家和地方的能源消费“双控”和其他能源监管要求,不存在被关停的情形或风险;瓮福集团从事的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公司定期对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19日、7月20日、8月20日、9月18日、10月20日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2021-058、2021-060、2021-068、2021-076)。

公司及相关各方正积极推进重组的各项工作。公司将于2021年11月19日召开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1年11月6日披露的《重组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对本次交易及标的资产有关的风险进行了充分提示,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风险提示内容,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A股证券代码:600610 A股证券简称:中毅达 公告编号:2021-091

B股证券代码:900906 B股证券简称:中毅达B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补充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4日披露了《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草案》)《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以下简称《自查报告》)等公告,并于2021年11月6日披露了《重组草案(修订稿)》。现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提供的本次重组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核查期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及其他核查情况,对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对《重组草案(修订稿)》的修订

(一)对《重组草案(修订稿)》“第十四章其他重要事项/七、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二)自查结果”的修订

1、结合自查报告及中登公司提供的核查结果,对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修订

中登公司于2021年11月9日提供了本次重组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核查期间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根据相关方提供的自查报告及中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核查期间,内幕信息知情人中除杨景、舒贵辉配偶刘荆风、田仁道配偶程燕、张文胜配偶陈燕、何雨、曹楠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外,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均不存在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前述主体买卖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名称	与本次交易的关系	交易日期	交易类别	成交数量(股)	结余数量(股)
1	杨景	黔晟国资外部董事	2021.05.28	买入	1,000	1,000
			2021.06.08	卖出	1,000	0
2	刘荆风	瓮福集团财务部预算管理室副主任舒贵辉配偶	2021.01.18	卖出	300	0
3	程燕	瓮福集团瓮福化工公司技术部经理,核心技术人员田仁道配偶	2021.10.18	买入	100	100
			2021.10.21	买入	300	400
			2021.10.25	卖出	400	0
			2021.10.28	买入	400	400
			2021.10.29	卖出	200	200
			2021.10.29	卖出	200	0
4	陈燕	瓮福磷矿矿长张文胜配偶,瓮福磷矿工程管理部计划统计工程师	2021.05.25	买入	500	500
			2021.05.27	卖出	500	0
			2021.06.07	买入	1,200	1,200
			2021.06.11	卖出	1,200	0
			2021.06.24	买入	500	500
			2021.06.29	卖出	500	0
			2021.07.13	买入	2,500	2,500
			2021.07.14	卖出	2,500	0
			2021.08.09	买入	2,300	2,300
			2021.08.12	卖出	2,300	0
			2021.08.26	买入	1,100	1,100
			2021.08.31	卖出	1,100	0
			2021.09.06	买入	1,000	1,000
			2021.09.10	卖出	1,000	0
5	何雨	瓮福技术研究院副院长、瓮福科技工程公司副总经理	2021.07.23	买入	300	300
			2021.07.28	买入	300	600
			2021.09.10	卖出	600	0
			2021.09.29	买入	1,300	1,300
			2021.09.30	卖出	1,300	0
			2021.10.12	买入	1,000	1,000
			2021.10.13	买入	1,000	2,000
			2021.10.19	卖出	2,000	0
6	曹楠	中国信达业务审核部员工	2021.04.23	买入	4,000	4,000
			2021.04.26	卖出	4,000	0

2、补充陈燕、张文胜、何雨、曹楠出具的书面声明与承诺

(1)陈燕、张文胜

针对前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事宜,陈燕出具书面声明和承诺如下:

“1、本人买卖中毅达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中毅达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本人在买卖中毅达股票时未获知任何本次重组的内幕信息,本人直系亲属张文胜未向本人透漏上市公司本次重组的信息,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本人作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指示,本人亦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或将内幕消息透露给其他人以协助他人获利。

2、如果本人在上述期间买进或卖出所持中毅达股票的行为被监管部门认定有不当之处,本人将所得收益(即卖出总金额减去买入总金额并扣除交易成本)全部上交中毅达所有。

3、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本人将做到不以直接和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中毅达”挂牌交易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组事宜之相关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

4、本人保证上述声明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针对前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事宜,张文胜出具书面声明和承诺如下:

“1、陈燕买卖中毅达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中毅达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本人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履行保密义务,未向陈燕透漏上市公司本次重组的信息,本人亦未以明示或暗示的方式向陈燕作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指示,本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或将内幕消息透露给其他人以协助他人获利的情形。

2、如果陈燕在上述期间买进或卖出所持中毅达股票的行为被监管部门认定有不当之处,本人将督促陈燕就上述股票交易收益(即卖出总金额减去买入总金额并扣除交易成本)全部上交中毅达所有。

3、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本人将做到不以直接和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中毅达”挂牌交易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组事宜之相关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

4、本人保证上述声明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何雨

针对前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事宜,何雨出具书面声明和承诺如下:

“1、本人买卖中毅达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中毅达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本人在买卖中毅达股票时未获知任何本次重组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或将内幕消息透露给其他人以协助他人获利。

2、如果本人在上述期间买进或卖出所持中毅达股票的行为被监管部门认定有不当之处,本人将所得收益(即卖出总金额减去买入总金额并扣除交易成本)全部上交中毅达所有。

3、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本人将做到不以直接和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中毅达”挂牌交易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组事宜之相关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

4、本人保证上述声明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3)曹楠

针对前述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事宜,曹楠出具书面声明和承诺如下:

“1、本人买卖中毅达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及中毅达股票投资价值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本人在买卖中毅达股票时未获知任何本次重组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或将内幕消息透露给其他人以协助他人获利。

2、如果本人在上述期间买进或卖出所持中毅达股票的行为被监管部门认定有不当之处,本人将所得收益(即卖出总金额减去买入总金额并扣除交易成本)全部上交中毅达所有。

3、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本人将做到不以直接和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买卖“中毅达”挂牌交易股票,也不以任何方式将本次重组事宜之相关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交易行为。

4、本人保证上述声明与承诺真实、准确、完整,愿意就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对《重组草案》“第五章 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与技术/十四、标的公司主要经营业务资质情况”的修订

增加一项标的公司主要经营业务资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资质内容	有效期	发证部门
148	贵州瓮福可耐	排污许可证	91522702MA6HBC5Q90001P		2021年10月28日至2026年10月27日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二、其他公告的修订

针对上述《重组草案(修订稿)》修订内容,公司对应修订了《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交易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应修订了《关于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相关内幕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的核查意见》、《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除上述补充修订内容外,公告中的其他未发生重大调整。补充修订后的上述公告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重组草案(修订稿)》、《自查报告(修订稿)》、《关于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相关内幕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的核查意见(修订稿)》、《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修订稿)》。

特此公告。

上海中毅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 中珠 公告编号:2021-133 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1月1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珠海市拱北迎宾南路1081号中珠大厦6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66,153,34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462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叶继革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6人,出席4人,董事乔宝龙先生、独立董事曾艺斌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会主席黄冬梅女士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张卫滨先生出席本次会议;

4、公司常务副总裁司培超先生、财务总监谭亮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深圳市一体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对债务人进行重整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50,736,669	28.9482	615,416,677	71.0518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深圳市一体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东申请对债务人进行重整的议案》	122,888,669	54.8989	100,956,742	45.101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公司股东深圳市一体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一体正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西藏金益信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上述议案的关联方,其所持有的中珠医疗328,274,217股均回避了上述议案的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武汉)律师事务所

律师:答邦彪、漆贤高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68 证券简称:ST 中珠 公告编号:2021-134 号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8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1天(挂钩汇率看跌)

● 委托理财期限:21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横琴中珠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广西玉林市桂南医院有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的闲置资金购买指定银行其自主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本次理财额度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前次委托理财产品的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西玉林市桂南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南医院”)于2021年9月27日购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21天(挂钩汇率看跌),理财金额7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28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利用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17号)。该理财产品已于2021年10月21日到期,实际年化收益率2.55%,公司收回本金7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1.03万元,本金及收益已于2021年10月21日到账。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桂南医院根